

朗县拉多乡杰村“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2023-2035年）

村庄概况

村庄位于拉多乡的东南部，南邻山南市隆子县扎日乡曲桑村，东邻金东乡义村，北邻拉多乡白露村和嘎嘎镇棋村，西邻拉多乡藏村。距离乡政府驻地29公里，距县城35公里。对外交通主要为陆水线，至北连接S205。

杰村由杰堆组、更吉组、鲁嘎组、鲁组组成。截至基期年，村庄常住人口473人，户籍人口473人，户数共122人，其中杰堆组49户182人，更吉组37户144人，鲁嘎组13户56人，鲁组22户91人，劳动力共295人，年龄组成以青壮年人口为主，受教育人数占总人口21.35%。

产业为一产，无二、三产。第一产业以畜牧业为主，种植业为辅。畜牧业主要为牦牛、黄牛、犏牛、山羊等，种植业以青稞、小麦为主。

村庄整体呈分散组团状布局，现状有4个组团，分别为杰堆组、更吉组、鲁组、鲁嘎组。居民点建筑以传统藏式风格为主，建筑层高主要为1~2层，建筑结构以石木结构为主，屋顶以坡屋顶为主。



底线约束及用地布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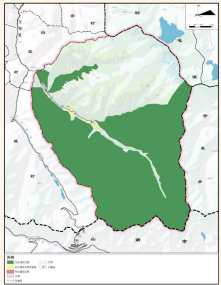
（一）底线约束

生态保护红线：根据“三区三线”最新划定结果，落实生态保护红线面积13030.27公顷。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区核心区原则上禁止人为活动，其他区域严格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法律法规前提下，除国家重大战略项目外，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

耕地与永久基本农田：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加强耕地数量、质量保护，牢牢守住耕地红线。根据“三区三线”最新划定结果，落实永久基本农田面积47.76公顷。落实《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文件管控要求，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闲置、荒芜基本农田；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擅自占用或改变用途。

村庄建设边界：规划至2035年，规划村庄建设边界9.68公顷，是现状的1.11倍。

河道管理控制线：落实普曲河道管理控制线，保护范围面积为88.30公顷。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河道管理条例》等相关规定执行，禁止开展破坏水体的开发建设活动。



（二）用地布局

农用地布局：结合农业发展要求，统筹安排耕地、林地、草地等各类农用地，适当调整农用地结构。规划2035年农用地面积15376.95公顷，占全域面积的71.31%，较基期年减少0.72公顷。

建设用地布局：充分尊重农民意愿，顺应农村人口流动趋势，按照方便人民生活、节约用地的原则，引导农村居民适度聚居。结合农村产业发展需求，合理布局建设用地，促进建设用地集约节约、高效利用。规划2035年建设用地面积15.94公顷，占全域面积的0.07%，较基期增加0.78公顷。

未利用地布局：优先保护河流、湿地、湖泊等高原生态系统，维持区域生态平衡和持续发展。规划2035年未利用地面积6171.27公顷，占全域面积的28.62%，较基期年减少0.06公顷。

用地分类	现状面积		规划面积		增长率 (%)
	面积 (公顷)	占比 (%)	面积 (公顷)	占比 (%)	
耕地	486.83	6.37%	483.58	6.33%	-0.64%
林地	18812.78	24.24%	18811.07	24.23%	-0.00%
草地	10171.27	13.19%	10169.86	13.18%	-0.00%
水域	6.22	0.00%	6.22	0.00%	0.00%
建设用地	8.22	0.00%	15.94	0.07%	93.55%
未利用地	6171.27	79.93%	6171.27	79.93%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558.10	98.60%	7558.10	98.60%	0.00%

用地分类	现状面积		规划面积		增长率 (%)
	面积 (公顷)	占比 (%)	面积 (公顷)	占比 (%)	
耕地	486.83	6.37%	483.58	6.33%	-0.64%
林地	18812.78	24.24%	18811.07	24.23%	-0.00%
草地	10171.27	13.19%	10169.86	13.18%	-0.00%
水域	6.22	0.00%	6.22	0.00%	0.00%
建设用地	8.22	0.00%	15.94	0.07%	93.55%
未利用地	6171.27	79.93%	6171.27	79.93%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7558.10	98.60%	7558.10	98.60%	0.00%

产业发展



（一）产业发展思路

根据上位规划，结合自然资源禀赋和现有产业基础，明确产业发展重点，壮大发展一产。转变经济发展方式，优化产业结构，立足一产资源优势，形成以生态为魂，农业为基础，配套发展特色产业。种植业方面，推广有机种植，提高农产品加工水平；畜牧业方面，加强科技研发，发展加工环节，建立销售渠道。

（二）产业空间结构

结合自然资源禀赋和产业基础，明确村庄产业发展方向，形成“一心一带两区”的产业发展结构。

一心：综合服务中心

综合服务中心位于村庄聚居点，提供公共服务、商业服务等，设施配套完善。

一带：产业发展带

以普曲形成产业发展带，发展河谷生态农业。

两区：高原传统种养区、高原绿色发展区

高原传统种养区：主要发展现代农业、优质品种、完善水利设施，扩大优良品种种植规模。负责山羊、牦牛、藏猪等特色牧业的发展。高原绿色发展区：践行绿色发展理念，绿水青山也是金山银山，冰天雪地也是金山银山。贯彻落实党中央要求，坚定实施发展特色产业、产业绿色发展政策，改善当地居民的生活条件、提高生活品质，同时全方位构建雪域高原生态文明新形态。新业态项目，结合赛马节等节庆活动，打造民俗风情体验区。

整治修复

（一）生态系统保护与修复

水生态治理：以流域村内的普曲为主，规划至2025年，河流整治3.18公顷，至2035年，河流整治5.79公顷。加强自然生态岸线保护，充分发挥水域生态系统自我修复能力，同时根据具体情况采取生物修复、工程修复等措施，提升流域生物承载能力，强化水体自净能力，增强生态系统水源涵养和水土保持功能。

林地修复：加强造林培育、修复与保护。开展未成林培育、退化林修复、低效林、疏林地改造等林地质量提升工程。加快造林步伐，采取补植、补播、抚育、人工促更、封山育林等措施稳定提升林地面积和数量，进一步提高森林覆盖率。加强森林防火灾、病虫害能力提升建设，保护森林资源的安全。规划2025年，林地修复14.23公顷，至2035年，林地修复56.84公顷。

湿地保护与恢复：规划至2035年保护与修复普曲湿地1处，面积约0.62公顷，严禁生产耕作和建设活动，同时选择适宜的植物对湿地进行恢复，如芦苇、菖蒲等。

（二）农用地整治

高标准农田建设：主要通过土方开挖、回填以及田埂修筑等方式进行建设区内土地平整，减少耕地碎片化情况；其次以土地清淤、土壤施肥方式改良区域内土壤情况；最后根据建设区内地势和地质情况，合理配套完善灌溉排水设施、生产路以及机耕道。至2025年完成22.8公顷高标准农田建设，至2035年，完成剩余24.96公顷目标，达到建成集中连片、设施配套、生态良好、稳定高产以及抗灾能力强的高标准农田47.76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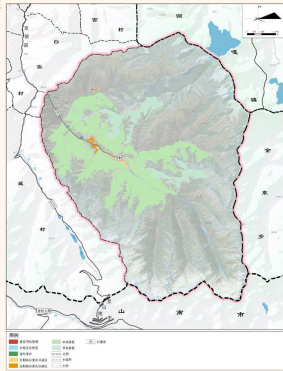
宜耕后备开发：耕地后备资源的开发和复垦，首先是改良土壤，多施有机肥，有针对性地对土壤补充一些低含量元素，其次根据土壤的实际情况，多采用相应的高产栽培技术，完善农田基础设施，提高农田质量。至2035年宜耕后备开发0.09公顷。

低效农业设施建设用地整理：整合资源，对零散低效农业设施建设用地进行整理，至2035年，复垦0.03公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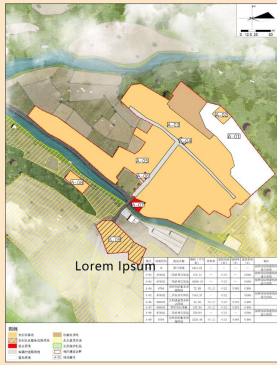
天然牧草地改良：规划对放牧牧场进行分区修复，对草场退化严重区域实施人工种草和天然草地改良工程，以增强饲草供给能力，缓解饲草不足、天然草原减少的压力。规划至2025年完成16.52公顷草地改良目标，至2035年，完成70.25公顷的改良目标。

（三）建设用地整治

农村宅基地整理：规划期内，结合村民集中居住意愿调查、现场踏勘以及发展规划，将侵占永久基本农田、零星分散在山林之中的农村宅基地及受地文影响搬迁的民宅等进行腾退；按照先拆后建等原则进行建设用地整理复垦；合理确定其规划用途，适合复垦为耕地的，要优先复垦为耕地。至2025年，宅基地整理0.11公顷，至2035年，宅基地整理1.1公顷。



居民点建设



（一）居民点布局

明确村域内杰堆组居民点建设管控类型为提升型，更吉组居民点建设管控类型为稳定型，鲁组居民点建设管控类型为稳定型，鲁嘎组居民点建设管控类型为撤并型。

（二）用地建设管控

农村宅基地：面积2.49公顷，建筑高度≤12米，建筑密度≤60%，建筑间距不得小于南侧建筑高度的1.34倍。

农村社区服务设施用地：面积0.23公顷，容积率≤1.2，绿地率≥30%，建筑密度≤40%，建筑层数≤3层，建筑高度≤12米。

商业服务业用地：面积0.03公顷，容积率≤1.2，绿地率≥25%，建筑密度≤40%，建筑层数≤3层，建筑高度≤12米。

留白用地：面积0.53公顷，根据实际情况进行控制。

人居环境整治



近期建设

近期建设主要围绕整治修复、产业发展、设施建设、村庄建设等14个主要任务，统筹推进全域国土综合整治，有序开展农村居民点建设，实施区域交通基础设施建设，利用土地整理节余指标或闲置用地盘活，保障项目用地。

序号	类型	项目名称	用地面积 (公顷)		投资规模 (万元)	资金筹措	主管部门	建设时序
			占地面积	其中新增建设用地				
1	公共服务设施	维修广场	0.05	—	50	争取政府资金	拉多乡人民政府	2023-2025
2	公共服务设施	农村中心区	0.02	—	100	争取政府资金	拉多乡人民政府	2023-2025
3	公共服务设施	文化休闲广场	0.02	0.02	300	中央预算内资金	朗县乡村振兴局	2023-2025
4	基础设施	朗县朗市线境内普曲嘎嘎公路建设	—	—	2000	中央预算内资金	朗县交通运输局	2023-2024
5	基础设施	公共厕所	—	—	100	争取政府资金	拉多乡人民政府	2023-2024
6	基础设施	蓄水池	0.02	0.02	200	中央预算内资金	朗县乡村振兴局	2023-2025
7	基础设施	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	0.02	0.02	300	中央预算内资金	朗县乡村振兴局	2023-2025
8	基础设施	供水、内水管网	—	—	100	中央预算内资金	朗县乡村振兴局	2023-2025
9	基础设施	电力通信设施	—	—	50	中央预算内资金	朗县乡村振兴局	2023-2025
10	基础设施	排水沟	—	—	80	中央预算内资金	朗县乡村振兴局	2023-2025
11	基础设施	停车场	0.1	0.06	100	争取政府资金	朗县乡村振兴局	2023-2025
12	产业设施	新建牛棚	0.1	—	400	争取政府资金	朗县乡村振兴局	2023-2025
13	产业设施	产奶棚	—	—	30	争取政府资金	朗县乡村振兴局	2023-2025
14	生态设施	高标准农田建设	22.8	—	70	中央预算内资金	朗县乡村振兴局	2023-2025